



中南大学社会学文丛 丛书主编 李斌 潘泽泉

作者通过实地研究指出，在当前的乡镇社会，博弈领袖不仅依靠“权力的文化网络”，更依靠“权力的利益网络”，并且利益的重要性日益增加；博弈的主体主要是“作为武器的弱者”，真正的博弈资源是“势”。本书着重分析了造势、借势和用势的策略，以及利益博弈中的依势博弈、以势摆平和中庸调势行为，在此基础上提出了“依势博弈”的理论解释框架。



和谐中国系列

塘镇：乡镇社会的利益博弈与协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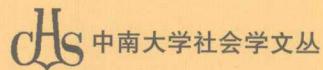
Tang Town: The Game and Coordination for Interest in Township Society

董海军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中南大学社会学文丛

Tang Town: The Game and Coordination for Interest in Township Society

塘镇：乡镇社会的利益博弈与协调

n for Interest in Township Society

董海军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塘镇：乡镇社会的利益博弈与协调 / 董海军著.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 9

(中南大学社会学文丛·和谐中国系列)

ISBN 978 - 7 - 5097 - 0317 - 5

I. 塘… II. 董… III. 乡镇 - 社会发展 - 研究 - 中国
IV. D66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22618 号

· 中南大学社会学文丛 · 和谐中国系列 ·
塘镇：乡镇社会的利益博弈与协调

著者 / 董海军

出版人 / 谢寿光

总编辑 / 邹东涛

出版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址 / 北京市东城区先晓胡同 10 号

邮政编码 / 100005

网址 / <http://www.ssap.com.cn>

网站支持 / (010) 65269967

责任部门 / 社会科学图书事业部 (010) 65595789

电子信箱 / shekebu@ssap.cn

项目经理 / 王 绯

责任编辑 / 胡 涛

责任校对 / 贺周慧

责任印制 / 岳 阳

总经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65139961 65139963

经 销 / 各地书店

读者服务 / 市场部 (010) 65285539

排 版 / 北京鑫联必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 三河市世纪兴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 × 1092 毫米 1/20

印 张 / 13.5

字 数 / 216 千字

版 次 /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0317 - 5/D · 0128

定 价 / 32.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市场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董海军博士的学位论文即将出版，这是一件值得高兴的事情。作为他在硕士阶段和博士阶段的指导老师，看到他通过几年的勤奋学习和认真钻研，拿出了比较满意的答卷，深感欣慰。他的博士论文出版面世，既是他学术生涯的一个里程碑，也是他学术成长之路的一块垫脚石。

我国社会处在改革转型期，利益分化加剧，利益博弈是一个非常值得关注的问题。在政府提出建构和谐社会及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背景下，该书以乡镇社会为研究区域，以塘镇为个案，通过分析塘镇村级选举、涉煤利益、村组利益、征地利益、镇干部身份利益五个方面的博弈事件，来探讨后税费时代中国乡镇社会不同主体的利益博弈与协调，具有重要的理论与现实意义。

作者结合研究目的分析了选择实地研究这一研究方式的原因、调研地点的选择、研究入场以及资料如何收集，特别是在资料的判别和运用组织上有所创新。作者将其与问卷调查这一研究方式作比较，指出实地研究者在资料判别上应该有一种清醒的立场认

识，并且认为实地研究资料的判别，一是要注意调研中的观众效应，二是依靠对信息提供者利益立场的清醒认识，三是依靠多方印证，对不同利益立场信息提供者的信息进行甄别，以求更接近事实。在资料的呈现中，若不能真切判别，那么就应该标明陈述者，由读者去理解，而不应该以研究者的语言来转述。在运用资料上，作者在沿用李培林总结的“文本概括法”和“文学概括法”的基础上，将李培林写作《村落的终结》的资料组织方法称为“典型概括法”，进而尝试性提出“案例概括法”来组织运用实地研究素材呈现研究的进路。这在研究方法上能够为研究者提供新的思考。

从本书中，我们可以看出作者力求创新的努力。作者在分析中，总是能够与已有的研究进行沟通对话，比如在“武器的弱者”的基础上发展性提出“作为武器的弱者”概念，丰富了利益博弈中的问题化策略。更为重要的是，作者指出了后税费时代乡镇社会利益博弈的三方及其博弈资源上的变化。作者认为，随着市场化进程，博弈领袖不仅仅依靠“权力的文化网络”，更依靠“权力的利益网络”，并且利益的重要性逐渐增强，而博弈主体是“作为武器的弱者”；税费改革后，诉求对象从基层政府转向各种利益主体；在村民信“访”不信“法”的现象面前，“法”为村民所疏离，真正的博弈资源却是“势”。在已有的“日常抵抗”、“依法抗争”、“以法抗争”解释框架基础上，提出了“依势博弈”的理论解释框架。这些研究在理论上对乡镇社会的研究具有促进作用，在实践上指出“法”在基层社会的困境、乡镇社会利益博弈的领袖与对象的变化新趋向，研究结果对于理解转型社会中乡镇不同主体的利益博弈具有参考价值，从而可以通过协调机制的构建来化解基层社会矛盾纠纷，完善社会管理，促进新农村建设

与和谐社会的构建。

当然，其研究中还存在着一些不足，比如，对于核心概念“势”的学术性阐释还有待加强，有些结论较大胆而有失坚实基础之嫌。作为理论上的一种探索，有许多地方也值得进一步讨论交流。我希望本书不是作者在塘镇调研的最终成果，而是作为一个阶段性成果，继续研究下去，通过塘镇来为我们管窥中国的乡镇社会提供一个特定的视角。



2008年6月25日于南京大学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 1

- 一 研究背景 / 1
- 二 概念阐释与相关理论 / 10
- 三 研究问题与文献综述 / 18
- 四 研究方法 / 26
- 五 研究意义 / 38

第二章 塘镇及其利益博弈概况 / 40

- 一 塘镇总体情况 / 40
- 二 各村组情况 / 41
- 三 乡镇社会：多元利益主体 / 43
- 四 利益博弈概况 / 52

第三章 村级选举博弈 / 58

- 一 并冲村选举：选举资格之争 / 58
- 二 先制居委会选举：财务和内讧 / 71
- 三 瓦丘村选举：两派之争 / 74
- 四 同车湾村换届选举：代投产生的事件 / 86
- 五 幸福村刘启行之诉：虽赢却输的选举官司 / 91

六 小结与讨论 / 97

第四章 涉煤利益博弈 / 100

- 一 夫容、木杨冲与紫冲煤矿：房屋受损谁之责 / 100
- 二 农工、砂兴煤矿：谁来出钱鉴定 / 109
- 三 兴振煤矿：村民不服鉴定之后 / 111
- 四 王桥板煤矿：“土法”下的赔款与反诉 / 114
- 五 胜新煤矿：资源之争与农赔 / 117
- 六 小结与讨论 / 140

第五章 村组利益博弈 / 144

- 一 毁坟：土地权属争议还是迷信思想作怪 / 144
- 二 累善坝电站：建设争议 / 156
- 三 石投村伐林：组员与村干部的博弈 / 162
- 四 两村边界纠纷：煤矿用工争议 / 164
- 五 小结与讨论 / 166

第六章 征地利益博弈 / 168

- 一 移动基站施工：政府守护 / 168
- 二 村妇钟冬英：“刁民”还是“老实种田人” / 175
- 三 毛平村村民的利益博弈：天地煤业公司征地 / 180
- 四 经济适用房建设：闹则得利 / 187
- 五 小结与讨论 / 195

第七章 镇干部身份利益博弈 / 199

- 一 集体干部：身份差异下的利益博弈 / 199

- 二 代征员：个人与政府的劳动关系纠纷 / 204
- 三 小结与讨论 / 213

- 第八章 依势博弈：一个新的解释框架 / 215**
 - 一 诉求者的变化 / 215
 - 二 诉求对象：从基层政府到各利益主体 / 221
 - 三 “法”：想说爱不容易 / 224
 - 四 依势博弈：后税费时代乡镇社会的利益博弈框架 / 228
 - 五 研究不足 / 242
- 参考文献 / 243**
- 后 记 / 259**

第一章

绪 论

一 研究背景

1. 农村社会研究的转向：从村落到乡镇

在中国研究史上，对村落与乡镇的研究有两个著名的理论模式：弗里德曼模式与施坚雅模式。弗里德曼（Maurice Freedman）从乡村农业社会角度研究宗族，在村落及地方社区关系的基础上建构一系列有关中国宗族的概念。弗里德曼（2000）将 local lineage 定义为中国宗族的基本形式，《中国东南的宗族组织》中将其译为“地方宗族”。钱杭则认为 local lineage 相当于中国学者所说的实体性生产、生活共同体，即村落宗族（钱杭，2001：65）。简而言之，弗里德曼等人强调村落宗族社会，认为研究中国农村社会应从村落入手。

施坚雅（G. W. Skinner）是美国中国学研究的第二代领军人物。他基于四川茶山镇调查写成的《市场与中国农村社会结构》，分析了集镇的形成过程、分布规律，小集市、标准市镇和中心市镇的关系，探讨了集镇的结构及其功能、婚姻区与市镇的关系、权力与市场控制、中介机构和市镇的变迁。该书的主要贡献就在于提出了标准市镇研究理论，主张以标准市镇为单位研究中国农村的社会结构和社会生活。

从研究现状看，施坚雅模式的提法得到了国际学术界的认可。黄宗智（1980）的观点颇有代表性：“施坚雅的贡献是为中国的基层社会做出一个极清楚的模型，使下一代的学者清楚地区分自然村、集市、镇、县城等中国基础社会结构的不同部分。”费正清（2000）将施氏关于“基层市场社区”的概念表述为“集市社会”，它“既是一个经济单元，又是一个社交世界”，甚至指出“这些旧的集市社会已经成为组织人民公社和生产大队的天然基地”。在费正清眼里，集市社会是了解中国社会本质的一扇窗口。

施坚雅模式在引起人们广泛兴趣的同时，也存在争议。波特夫妇（S. H. Potter and J. M. Potter, 1990）认为用该理论研究中国乡村社会并不合适，施坚雅的研究不具备普遍性意义，而且茶山镇也并不构成其所理解的标准市镇区，他们主张以村庄为单位研究中国的社会基层结构。

因此可以说，在中国农村近现代史研究中，以村落还是以乡镇作为研究单位一直存在争议。不过，村落作为中国农村研究的基本单位之说更受认同，并且大多以此作为研究的实践指导^①。

笔者通过对当代中国农村社会现实及相关研究现状的考察，认为当前农村改革已经将乡镇推到前沿，乡镇研究必将成为农村社会研究的热点。其现实原因至少有以下几点。

第一，“村治”实践及其研究热潮与民主化的走向必将要求农村社会研究转移到乡镇层面上来（李昌平，2003；李凡，2000；Yang, 1998）。当村民自治已经全面铺开及其研究热潮过后，作为村落之上的最基层的行政组织乡镇就将成为改革与关注的焦点。在以村治研究为重点的农村研究中，乡镇往往以指导的角色出现在实践中，以“国家”的视角出现在研究中，处于边缘地位。但

^① 关于以村落为中国农村研究单位的方法论讨论，黄宗智在《华北小农经济与社会变迁》中曾做了详细的评论，可参见该书的第一章。肖唐镖（2001）也认为，村庄和村委会依然是中国大多数农民居住和生活的主要空间，以村为单位是研究农村和农民的一个十分必要的视角。

随着形势的发展，乡镇渐渐成为实践和研究的主角。自 1998 年下半年以来，一些地方乡镇长选举进入试验阶段，如“南城直选”、“步云直选”、临猗“两票选任制”、云南省石屏县七个乡镇直选等。虽然对于是否继续试验，尚存在不同的意见，但人们研究村民自治效应与后果的热情似乎受到了极大鼓舞。支持方的观点，可称为“扩散论”或“民意论”。越来越多的研究者相信村民自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起点和突破口”，如徐勇（1997）、白钢（1998）、荣敬本（1998）、王振耀（2000）等人即持此说。一些研究更以乡镇长选举改革的实践为依据，认为村民自治对基层政权及国家民主的发展产生了“促进和扩散效应”（项继权，2001），乡镇长直选“体现了村民选举的内在逻辑性”（何包钢、郎友兴，2001）。肖唐镖还实证分析了实行乡镇长直选的乡村社会的民意基础和村民自治上推的效应与后果，认为乡镇长直选的民意基础已在酝酿、形成和壮大，这表明乡村社会正悄然发生变化，其自主性与独立性都在增长。在这里，村民自治的上推后果与效应似乎得到了合乎逻辑的体现（肖唐镖，2003）。姜平（2006）认为乡镇长直选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优越性，将有力地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反对方的观点，可称为“有限论”或“法律论”。邱越伦（Allen C. Choate, 1997）认为村民自治“并不能作为自下而上的民主化的一种自然跳板”。两方观点都显示了研究视角的转移趋向，这一问题也正引起越来越多的探讨。

第二，原来对乡镇企业的研究也必定将一部分注意力转移到乡镇政府工作上来，城镇化的趋势同样需要关注乡镇工作。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围绕小城镇，开展了包括乡镇企业在内的系列个案研究工作，他们逐步感到十分有必要选择有代表性的乡镇进行系统和规范的社区调查，特别是需要以乡镇的行政、经济与其他各类组织为调查重点（马戎，2000a）。城镇化是中国农村发展的重要方向，也是农村发展的路径之一，而乡镇则是城

镇化的主要地带。城镇化与乡镇企业存在着先天的互动互利、共生共荣的密切关系。我国中小城镇在很大程度上有赖于乡镇企业的发展，乡镇企业能够直接利用的集聚效应，也主要在小城镇。城镇化战略为乡镇企业提供了新的发展契机，乡镇企业则是实施城镇化战略的主要推动力量。只有消除各种障碍，才会使二者走上良性互动的发展道路。因此，乡镇企业研究与城镇化研究必须涉及乡镇研究，甚至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应成为乡镇研究的重要内容。

第三，乡镇政府的运行状况和走向关系到中国乡村社会的稳定与发展，而现在乡镇的运行状况并不乐观，乡镇大额负债、“寅吃卯粮”现象演变成常态（项继权，2002）。董海军（2005）曾从乡镇的经济、政治、社会三个方面来分析乡镇干部的角色实践情境因素，实质上即是分析乡镇所面临的财政困境、政治压力和社会信任危机。也正因为这样，乡镇机构何去何从已成为讨论的焦点之一，甚至其存在的合法性都遭到质疑（周绍金，2002），这就需要更多学术关注。

第四，村民自治后乡镇的地位将激起研究的兴趣。乡镇是当前中国最低的基层政府机构，乡镇各类机构是我国政府公务员工工作的最基层组织，乡镇是城市与农村的中间层，政府正是通过乡镇及其各类组织来领导、引导、管理广大农村的各项活动和九亿农民的。考察乡镇无疑是研究我国社会变迁的一个理想切入点，也能从中透视出更多的社会结构关系和变迁信息（马戎，2000b）。在村治之前，虽然从理论上讲乡镇是最低的基层政府机构，但实际上村级组织行政化特征较明显。在村治之后，乡镇的地位必将激起研究者的兴趣。

第五，村落研究与乡镇研究的失衡，即村落研究的成熟与乡镇研究的不足，表明农村社会研究的转变是一种研究需要。黄怀忠（2005）以综述文章论述道：村落既是一个空间单元，又是一个社会单元。因此，从20世纪三四十年代开始，中国村落研究逐

渐受到多个学科的关注。80年代以来，各学科从不同侧面探讨了村落的规模、景观形态、空间分布、社会结构和村落发展与自然环境、人口等因素之间的关系。在这些研究中，尤以地理学、历史学和人类学的成果最为显著。但是，由于受村落研究资料的限制，村落研究尚有待深化，特别是在村落发展的理论与方法研究方面尚需进一步加强。李培林认为，村落研究虽然接触调查对象比较容易，但也存在两个重大缺陷，即类型比较上的困难和概括具有更广泛对话能力类型上的困难。村落生活千姿百态，每个村落都有自身的一些特殊约束条件。村落的个案调查，尽管可以做得非常深入细致，但也容易囿于个案的特殊性而失去普遍的解释力。而宏观的大规模村落问卷调查所获得的数据，往往又会丢失甚至掩盖一些生活真实。特别是对村落生活和制度历时性变迁的“过程”研究，一个时点上的共时性问卷调查显然有很大的局限性。尽管利用问卷调查数据进行生命历程的研究已经取得很大突破，但数据反映“过程”还是欠“丰满”和“质感”。费孝通先生很早就意识到，村落研究中存在个案解释力有限的问题，从乡村工业的型式比较，到小城镇的类型比较，再到农村区域发展的模式比较，他一直在探索乡村社区研究的现实类型比较方法，试图通过这种类型比较，走出村落个案的局限（李培林，2004）。笔者认为，村落研究需要通过乡镇研究来深化发展。

自1978年以来，社会学、人类学已经做过众多不同类型的散点研究，如周大鸣（2001）对广东都市里的村庄“南景村”的研究，王汉生等（1997）对都市外来流动民工和农民小业主聚居地的北京“浙江村”的研究，王铭铭（1997）对发达地区农业村闽南“美法村”、“塘东村”的研究，陆学艺（2001）对北方地区初步工业化的“行仁庄”的研究，于建嵘（2001）对湖南农业村岳村的研究，刘倩（2004）对南街村的研究，等等。

而对乡镇的研究则明显不足，目前所见，仅有彭恒军（2001）基于“乡镇社会论”对农村工业化与新型工资劳动者的

研究，马戎（2000a、2000b）对全国乡镇组织进行的粗略调查和基本情况的介绍，小田（1997）从历史的角度对江南乡镇社会的转型进行的分析，王雅林（1998）对黑龙江昌五镇的个案研究也仅仅是分析农村基层的权力结构及其运行机制。也有一些零星的论文，对乡镇的条块关系、权威（力）状况、财政状况、政权建设、机构改革以及乡镇历史沿革和出路等作了论述。这些基于不同的理论视野及理性关怀所得出的研究成果，或是纯理论的推论而缺乏实证考察，或是在进行其他问题的实证研究中简单地涉及乡镇问题，并没有将乡镇状况作为一个专门的领域来进行全面、系统的实证研究。随着对历史与现实中的农村问题的经验性积累，以及不同视野的学术观察，农村研究呼唤乡镇研究的突破。

在从村落到乡镇的研究转向中，我们需要明白：村落研究是乡镇研究的基础，乡镇研究是村落研究的继承发展。在研究方法上，乡镇研究应延续村落研究中的田野调查方法，同时也要充分利用问卷调查、文献研究等方法来深化研究。田野调查中的深入访谈与观察法是村落研究的主要法宝。在乡镇研究中，可以继续利用村落研究的这种“解剖麻雀”方法，但同时，由于研究范围的扩大，问卷调查因其可以提供综合性的比较分析，且便于集中化操作，必将在乡镇研究领域得到更多的应用。在研究内容上，村落研究为乡镇研究提供了借鉴与主题，同时，乡镇研究也发展出村落研究所不可能研究的领域。

在进入现场的难度上，两种研究有所不同。我们必须明白，进入乡镇与进入村落是不同的。李培林（2004）在《村落的终结》中指出，相对于企业、机关和城市社区，村落的进入并不困难。首先，村落是中国社会基层的末梢，外来的调查者，通常被视为是从社会的上层来的，至少是从制度架构的上层来的，所以一般都能够得到尊敬和认真接待；其次，村落是一个熟人社会，通过私人关系，很容易融入，农民也是朴实好客的，不像在城市

社区和企业里调查，被调查对象通常抱有警惕和怀疑的态度；第三，在村落中，生活和生产经营、家庭和工作场所、私人领域和公共领域，都没有非常清晰和严格的区分，研究者比较容易从一个日常的领域进入，然后转到自己所关注的领域；第四，村落中很少有秘密可言，每一个村落大婶，都是破解村落秘密能力很强的“福尔摩斯”。即便是文字档案资料，借出来复印也不是件很困难的事。

而乡镇社会的入场却困难得多，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乡镇是最基层的行政机构，没有多大的权力却承担着较多的责任，于是乡镇干部对外来调查者大都抱有戒心，往往并不欢迎调查者。笔者在塘镇调研期间，常看到这样的事情：记者到塘镇来，要么找不到要找的领导，要么就是被一些虚假信息甚至伪造的材料所敷衍。曾经有一位记者找某领导，问的正好是他本人。可他却告诉记者，该领导现在不在。没有官方的支持，往往不太可能进行乡镇社会研究。而村落研究却不是如此。第二，乡镇对于调研者来说，较难找到熟人。在农村生活过的人，对于一个村落来说，是相当熟悉的。可是乡镇却不同。你生活在某一个乡镇，若不是因为特殊的关系，你是很难进入乡镇社会的。正因为这一点，许多研究者能轻车熟路或者在熟人介绍进入后深入剖析村落，但对乡镇社会的探讨却往往比较肤浅、难以深入。第三，在村落研究与乡镇研究的内容比较上，乡镇研究比村落研究要纷繁复杂得多，也不易于把握。村落研究虽然深入，却主题专一，容易操作，而乡镇研究却包罗万象。第四，乡镇研究更可能与权力特别是政治权力相关。而与权力实际的运作过程直接相关的所谓敏感问题，往往都被权力运行的正式规则、意识形态的话语表述、日常生活的外在秩序深埋在“水面”下，基层政府对其即使不保持相当的警惕也很可能表现出惯常的冷漠（应星，2001：344）。因此，操作起来比较棘手。

2. 利益分化、利益博弈^①与利益协调

孙立平在《博弈》中多次强调我们今天已开始进入利益时代，现代社会是一个利益社会，利益分化日益加剧，并且是从单一中心向多个中心转移的社会。这一强调实质上就是提醒我们对利益分化、利益博弈与利益协调予以足够重视。在农村社会研究的转向形势下，乡镇社会的利益博弈与利益协调就更值得研究。

中国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过程中面临的社会博弈问题，是一个非常敏感却又不可回避的问题。而这些博弈产生的本质原因就是社会转型引起利益关系的变化。如果不能正视各利益主体的利益诉求，特别是不能正确认识和处理各利益主体所进行的博弈活动，而将其排斥在体制性利益表达之外，将在客观上不利于社会稳定和建设。

利益博弈是人类社会实际生活中普遍存在的现象，人类社会也正是在对利益博弈的不断协调中发展和进步的。目前学界关于利益关系的研究中，主要观点有：①利益分化是我国面临的一个客观现实。我国正处于社会转型期，孙立平（2003）甚至认为中国进入20世纪90年代以来，社会各阶层间的联系正在发生“断裂”。社会处于加速转型和分化期，就必然产生利益分化。随着我国人均GDP突破1000美元，人们生活整体上达到了小康水平，与此同时，人们之间的利益分化也日益显著，利益矛盾和利益博弈也日渐突出。在建立完善市场经济体制的进程中，我国的利益格局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呈现出利益主体多元化、利益需求多层次化、利益分配多渠道化的趋势。②利益分化或多元化也就产生利益博弈。社会利益多元化的一个直接后果就是个体更注重自身利益的表达与实现。有学者分析了社会改革中利益博弈的四种类

① 或称为利益冲突或维权抗争。于建嵘在后期使用“维权抗争”这一词语。在此，笔者以利益博弈来指称获取、保护或维护自身利益的交互行为，实质上与维权抗争具有很大的一致性，博弈的过程即冲突或抗争的过程。